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芙蓉中学教育装备采购项目（第三次）
采购人：新田县芙蓉中学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永州旺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WX-永-2025-0711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新田财采计[2025]055号
采购项目预算：646,02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5年10月21日

采购人签章：
新田县芙蓉中学

需求编制人签章：
李艳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646,020	最低评标价法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 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2025年芙蓉中学教育装备采购项目	2,166,000	教室及功能室、广播系统、多媒体等设施设备一批	2025-07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646,020元

包概述：班班通设备(一体机)34套(含钢质讲台33套)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供应商不需要二次报价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货物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是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同品牌供应商报价恰好相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推荐资格；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本包付款约定	验收合格后	95%	验收合格后付95%	
	质保期过后	5%	质保期过后付清剩余余款5%（余款不计利息）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货物类需求

货物类需求特别约定：实质性参数用★标注，重要参数用▲标注，一般参数和不区分类型参数用文字标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是	否	否	台	16,000	34	544,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2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1	★	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1	1. 整机采用金属结构一体化设计，外部无可见内部功能模块的连接线，表面无尖锐边缘或突起，整体设计安全，牢固，美观。 2. 显示尺寸：≥86英寸；显示分辨率：≥3840(H)×2160(V)；显示比例：≥16:9。 3. 整机尺寸：长≥1945mm，高≥1160mm。 4. 内置扬声器，前朝向发声避免干扰，总功率≥60W。 5. 整机内置高清摄像头，非外接摄像头不占用设备接口，外部无可见连接线，可拍摄不低于1300万像素的照片，对角角度≥135°。 6. 屏幕表面采用≤3.2mm全钢化防眩光玻璃，表面硬度≥9H，使用≥1.5kg的钢珠≥2.0米高度进行自由落体撞击测试，防护玻璃无损伤，功能无异常。（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7. 亮度：≥350 cd/m ² ；对比度：≥1000:1；可视角度：≥178°。（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8. 采用红外多点触摸感应技术，在Windows系统可支持≥40点触摸，在Android系统可支持≥20点触摸。 9. 触摸精准度：≤1mm；光标速度：≥300点/秒；响应时间≤4ms。（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10. 显示颜色：10bit, 1.07B Colors；透光率>95%；色彩覆盖率：≥130%。（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11. 前置≥9个物理按键，至少具备电源、主页、护眼、信号源、触控、音量+、音量-、PC、自定义等按键功能。前置按键（除电源键外）须具备文字标识，方便用户识别。 12. 前置常用外接接口：USB接口≥3路、Type-C接口≥1路、HDMI接口≥1路、Touch USB接口≥1路。前置接口须具备防撞挡板保护，且须具备文字标识，方便用户识别。 13. 整机具备前置Type-C，通过Type-C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Type-C线连接至整机Type-C口，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无需再连接触控USB线。当教学中使用外接电脑，外接电脑的摄像头、麦克风无法满足教学需求时，外接电脑设备通过Type-C线连接至整机Type-C口，可直接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可拍摄教室画面。 14. 整机在振动台上频率 5-50Hz，振动方向X、Y、Z 三个方向的上下（6 度测试）≥60分钟的振动试验，外观无损伤、破裂、部件松动，整机可正常运行。（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2	★	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2	15. 抗强光测试：触摸屏在强光（≥500K LUX）照射下，触摸、书写功能正常操作。（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16. 整机按照GB/T 18978.307-2015、IEC 62471:2006、EN 62471:2008、GB/T 20145-2006等相关规范进行测试，符合“无频闪效应”和“无蓝光危险”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17. 整机符合IEC 62471标准，通过蓝光危害等级测试，光化紫外数值<0.0005 W·m ⁻² ，近紫外数值<0.0001W·m ⁻² ，蓝光100 mrad FOV<85W·m ⁻² ·sr ⁻¹ ，视网膜热<410，红外辐射<0.003W·m ⁻² 。（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18. 为了产品稳定性，所投交互式大屏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25万小时。（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检测报告的检测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2	高清视频展	否	否	否	台	200	34	6,800

货物序号	台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高清视频展台	教育平板配套教学白板软件，主要功能：1、提供小初高学科备课资源及工具，提供优质课件、教案、试题、微课等资源，提供互动课件生成工具，只需输入即可快速实现互动课堂活动，提供常用的教学资源工具，如汉字卡片、拼音卡片、数学画板、思维导图等；2、基于Windows客户端提供互动授课工具，如白板、画板、几何图形、立体图形、尺规工具、云白板等，帮助老师提升授课效率；3、支持提供PPT、WPS插件，同时支持原生Office、WPS环境下备课，教师可将课件内容一键上传更新至教师云空间，在授课时直接下载使用云端资源；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3	智能笔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否	否	否	支	130	34	4,42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智能笔	1.采用笔型设计，具有4个遥控按键（上下翻页、全屏黑屏，物理激光、超链接），既可用于触摸书写，也可用于远程操控。2.采用2.4G无线连接技术，无线接收距离最大可达15米。3.无线接收器，整洁美观。4.采用充电设置，并带自动休眠节电设计。5.单接收器设计，android、windows双系统同时响应。只需安装一个接收器，双系统都能响应智能笔的操作指令。6.支持白板课件、PPT、PDF等多种格式的课件进行远程无线翻页。7.功能按键可通过长按/短按实现两种快捷功能，方便教师操作。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4	系统管家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否	否	否	个	100	34	3,4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系统管家	1、管理平台采用B/S云架构设计，无需本地部署服务器，即可实现对教学信息化设备进行管理、远程控制，实现对设备的运行数据监测；2、支持在Android、ios移动设备上设备进行管控，支持查看设备统计、活跃设备数、在线设备数、异常设备数，支持按设备场地和设备分组两种维度筛选设备，可按设备在线状态筛选设备，可查看设备的详细信息，如设备状态、所在位置、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持续运行时长、设备温度，支持对单个或批量设备进行远程开关机、重启，解屏/锁屏，亮屏/息屏操作，可接受查看设备异常告警信息，查看异常设备及告警原因，含使用时长过长、设备温度过高、CPU占用过高等问题；"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5	推拉绿板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否	否	否	块	1,000	34	34,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推拉绿板	1.结构：双层结构，内层为两块固定书写板左右各一块，中间预留放置电子产品空间，外层为两块滑动书写板，开闭自如确保一体机的安全管理，支持电子产品居中放置。2.尺寸≥4000*1300mm，可根据所配电子产品适当调整，确保与电子产品的有效配套。3.内板：正面左右两侧无边框设计，上下边框正面高度不超15mm，最大限度的增大书写面4.板面：采用金属烤漆书写板面，亚光、墨绿色，光泽度≤12光泽单位，没有因教学书写板本身原因产生的眩光，书写流畅字迹清晰、色彩协调可视效果佳，有效的缓解学生视觉疲劳；可吸附磁钉、磁片，便于教学。为确保师生			

					健康,板面应无铅镉汞等重金属物质,并提供检测报告。5. 背板:采用优质镀锌钢板,机械化流水线一次成型。6. 衬板:选用高强度、吸音、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厚度≥14mm。7. 覆板:采用自动化流水线覆板作业,避免人工作业刷胶不均导致粘贴不牢、起鼓等现象,并提供证明文件。甲醛释放量≤0.2mg/L,符合GB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8. 边框:采用高强度香槟色电泳铝合金型材,横框规格≥57mm×78mm,立框规格≥29mm×100mm。轨道上置隐藏式滑动系统,杜绝灰尘及杂物进入,结构性解决滑动受灰尘影响的问题。边框应具有良好的耐磨性及耐腐蚀性,耐腐蚀性CASS 72H不得低于10级,耐磨性(落沙试验)应不低于3900g,并提供检测报告。9. 粉尘槽:应配有宽度≥30mm的粉尘槽,粉尘槽应与滑动系统分离,不影响滑动板滑动。可放置书写笔、教鞭等教具,也可用于灰尘集中处理;粉尘槽采用U型结构以便于承载粉笔末等,应避免使用L型等开放式结构。粉尘槽应与边框一体式设计,以增加强度。10. 限位档:横框内部两侧安装限位档,避免滑动板推拉过程中撞击立框及夹手,禁止安装于立框。11. 滑轮:双组高精度轴承上吊轮,下平滑动系统,上下均匀安装,上部滑轮应采用包胶轮以减少噪音,下部设有滑块,滑块应做前后方向弹性设计以降低教学书写板书写颤动。为确保产品耐久性,滑轮使用寿命应不低于10万次,并提供检测报告。12. 集灰盒:教学书写板带有集灰盒,便于将粉尘槽内粉尘清理至集灰盒中。集灰盒应可抽拉,便于粉尘倾倒。13. 包角:采用抗老化高强度ABS工程塑料注塑成型,采用双壁成腔流线型设计,教学书写板品牌标识与包角一次模具成型,无尖角毛刺。当搭配电子产品为液晶屏时,包角应做可部分拆除设计,以更好的适配液晶屏厚度14. 安全性:滑动板配装锁具,当不使用电子产品时,应对教学书写板进行锁闭,避免课间学生误操作并保护设备。一把锁实现对滑动教学书写板的锁定,钥匙通用,方便实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6	钢制讲台(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否	否	否	台	1,000	33	33,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钢制讲台	1.智慧黑板教室专用讲台,产品尺寸:≥长1000*宽600*高900mm, 2.选用高档实木作为讲台木扶手,老师手握不冰凉;钢制部分选用精装冷轧钢板,并采用数控设备精加工制作,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处理,防腐防锈耐磨。3.讲台配有八个圆弧角过度,既美观大方又防止磕碰受伤。4.讲台配有教具抽屉,方便老师放置教学物品。5.讲台采用一把钥匙控制所有抽屉和柜门,方便老师管理。6.讲台可放置笔记本电脑,教案教具,功放,话筒等设备。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7	安装及辅材(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否	否	否	套	600	34	20,4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安装及辅材	1、运输到指定学校指定教室,安装调试,使用培训等,要求施工规范,美观大方,运行稳定。2、符合产品正常工作要求。3、塑料线槽为PVC材料,线槽安装要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安装要求。含辅材和配件。5、每班班班通设备必须安排配套的空气开关。			

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货物序号	货物名	参数序号	参数名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的要求
1	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	1	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1	是	图片	第6、7、9、10、14点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2	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2	是	图片	第15、16、17、18点供应商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互智能平板2			测报告，内容应当至少包含该项参数响应内容；检测报告须体现清晰可见的报告编号。
2	高清视频展台	1	高清视频展台	否	无	无
3	智能笔	1	智能笔	否	无	无
4	系统管家	1	系统管家	否	无	无
5	推拉绿板	1	推拉绿板	否	无	无
6	钢制讲台	1	钢制讲台	否	无	无
7	安装及辅材	1	安装及辅材	否	无	无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采购需求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技术要求</p> <p>一、其它要求：</p> <p>1、供应商应取得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的生产厂家的代理或者经销许可，要求在确定成交后七日内，提供上述设备或软件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公章的原件、软件功能的参数确认函原件以及检测报告的原件备查，否则成交无效；确定成交后七日内中标人还需提供采购需求内要求提供所有检测报告原件核验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如有作假一律取消中标人资格并依法处理。由此，取消成交资格的责任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且不得提出任何索赔或者补偿要求。</p> <p>2、供应商在确定成交结果后七日内，按响应文件参数包一提供一台86英寸智能交互平板用于核对硬件参数及软件功能并安装好，所投产品发样品至甲方指定地点摆放好，（完工以后以样机和样品标准验收），否则成交无效；由此，取消成交资格的责任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且不得提出任何索赔或者补偿要求。</p> <p>3、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p> <p>（1）验收合格后付95%，质保期过后付清剩余款5%（余款不计利息）。</p> <p>（2）本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中未尽事宜，在签订合同时供需双方直接协商确定，并必须满足需方提出的技术要求。</p>

4、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天内交付完成。

地点：湖南省新田县甲方指定位置。

方式：货到指定地点安装且初步验收合格，并按合同约定移交有关资料。

二、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

1、中标人负责产品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2、中标人负责产品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三、测试验收

1、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投标人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3、项目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立即予以纠正并采取补救措施，有关补充措施、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中标候选人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四、售后服务要求

1、服务响应：提供7*24小时的故障受理；接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对重大故障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5*8小时的现场支援，或针对用户要求及时响应；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及时提供系统所需要更换的任何配件。

2、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和自然灾害不可抗力除外），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

3、质量保证期：三年。

注：售后服务及维修需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其它要求

1、本次采购价格包含开票税收、运输、卸货、企业利润、售后等费用；

2、本次所提供的数量为预算数量，实际采购数量按采购方实际需求供应货单为准，价格按投标人最终中标价格执行；

3、投标人能提供可靠的、正常的售后服务和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4、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所需的辅材满足项目使用要求且符合国家标准。一旦中标，供货时提供产品合格证。

5、投标人需书面承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以上的货物，满足合同规定要求；

6、为保证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的顺利进行，本标不接受恶意竞价。

7、违约责任：如供应商延期交货、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货物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立即予以纠正并采取补救措施，并同时要求供应商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招标文件上述要求。

第二节 商务要求

注：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甲方名称、地址	甲方名称：新田县芙蓉中学 甲方地址：新田县芙蓉中学
项目现场	甲方指定的地点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天内交付完成。 地点：湖南省新田县甲方指定位置 方式：货到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并按合同约定移交有关资料。
质量保证期	三年。
响应时间	接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供货商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货到经用户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凭用户验收证明单及卖方开具的发票支付货款，支

			付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伴随服务	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解决争议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诉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仲裁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协商解决
		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	1、中标人负责产品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2、中标人负责产品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售后服务要求	1、服务响应：提供7*24小时的故障受理；接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对重大故障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5*8小时的现场支援，或针对用户要求及时响应；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及时提供系统所需要更换的任何配件。 2、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和自然灾害不可抗力除外），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 3、质量保证期：三年。
2	合同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政府采购合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合同编号：</p> <p>采购人（全称）：_（甲方）</p> <p>供应商（全称）：_（乙方）</p> <p>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p> <p>1. 项目信息</p> <p>(1) 采购项目名称：</p>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4) 是否分包：_。

(5) 项目负责人：_。

(6) 联系电话：_。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预付款：`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分期付款：` （应按照季度分期支付合同款项）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年_月_日，完成日期：_年_月_日。总日历天数：_天。

(2) 地点：

(3) 方式：

(4) 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5) 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_。

(2) 验收方式：_。

(3) 验收标准：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份，采购人执_份，供应商执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年_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委托代理人：

电 话：_电 话：

传 真：_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技术、管理和其它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文件约定的全部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结果一致。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5.1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

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用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3.6 机关、事业单位从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应当自货物、工程、服务交付之日起30日内支付款项；合同另有约定的，付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60日。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

14. 乙方应提供的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20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未履行及时付款义务的违约责任

(1) 采购人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约定的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约定逾期利息利率的，按每日万分之五的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2) 甲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确定的付款方式及时拨付款项，如果甲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拨付款项，每延迟一天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投标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

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4. 合同生效

2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本章第二节 第1.1款	甲方名称、地址	甲方名称：新田县芙蓉中学 甲方地址：新田县芙蓉中学
本章第二节 第1.2（6）项	项目现场	甲方指定的地点
本章第二节 第5.1款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天内交付完成。 地点：湖南省新田县甲方指定位置 方式：货到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并按合同约定移

					交有关资料。
			本章第二节 第9.2(1)项	质量保证期	三年。
			本章第二节 第9.2(3)项	响应时间	接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
			本章第二节 第13.5款	合同价款支付 方式和条件	供货商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货到经用户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凭用户验收证明单及卖方开具的发票支付货款。 支付方式：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本章第二节 第14.2(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23.1款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协商解决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采购需求	商务	是	图片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招标文件上述要求
2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	10%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均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

		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惠政策，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	--	-----------------	--